

这就是坤沙

陈天泽 吕伯祥 著

血与火的金三角

毒王坤沙 传奇的一生

历史上最大的贩毒武装——国民党残军
演绎出人类贩毒史上鲜为人知的一幕幕……

花城出版社



这就是坤沙

陈天泽 吕伯祥 著 ①

上

花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这就是坤沙 (上、下)

陈天泽, 吕伯祥著.

- 广州: 花城出版社, 2004. 10

ISBN 7-5360-4447-X

I. 这 ...

II. ①陈 ... ②吕 ...

III. 传记文学 - 中国 - 当代

IV. 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04625 号

责任编辑: 詹秀敏

封面设计: 阿 门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毫米 32 开

印 张 21.25 6 插页

字 数 400,000 字

版 次 2004 年 11 月第 1 版 200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8,000 册

书 号 ISBN 7-5360-4447-X/I·3546

定 价 48.00 元 (共上下册)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目 录

第一章.....1

坤沙十岁时家族惨遭灭门之祸。小坤沙在替身和保镖的掩护下，艰难地躲避着追杀.....

第二章..... 14

坤沙的父亲和祖父都是汉人，他们奇迹般地当上了缅北莱莫山的掸族土司，也都无奈地陷入了永无止境鸦片纠纷。

第三章..... 36

小坤沙沿街叫卖香烟，日本兵在他的烟箱中找不到日本香烟，一枪托砸在他的后脑勺上.....

第四章..... 51

小坤沙被中华武馆掌门人董靳南所救，并收为关门弟子，他和师父的侄女小薇成了一对形影不离的小伙伴儿。从此小薇成了坤沙一生中不能舍弃的女人。

第五章..... 69

“清平世界，没有鸦片”这一句话，是坤沙父母的理想，也是他们留给坤沙的遗嘱。

第六章..... 88

暗器伤人败露，大师兄班桑恼羞成怒。他下决心置坤沙于死地。

第七章..... 103

班桑带着二十个人，他们把枪口对准了坤沙。

第八章..... 119

遭到小薇羞辱的班桑放火烧屋，无助的小薇和波丽在劫难逃。

第九章..... 132

前路茫茫，该向何方？坤沙不知不觉地走向菜莫山的方向，一步步地向生他养他的家乡靠近，向那美丽的罂粟花丛和罪恶的鸦片烟土靠近。

第十章 149

李国辉将军独自走到写着“国界”的木牌前，用带着残疾的手，颤颤抖抖地在木牌上用力刻下了一行字。然后，他背向木牌，向祖国的大地拜了三拜……

第十一章 164

投投无路的坤沙投身国民党残军，并成为残军中引人注目的“下等列兵”。

第十二章 181

坤沙对钱运周面对前面可能出现的危险和硬仗充满自信的态度，十分佩服。他想，一个指挥官对自己的队伍，有这样的把握，当这种指挥官真是太过瘾了。

第十三章 198

坤沙一抬头，竟看见飞机驾驶员脸上轻蔑的微笑，他举枪朝飞机就是一梭子，再换弹夹时，一串机枪子弹在他身边呼啸而过，身边的几名战友都倒在了血泊中，他觉得左臂一麻，鲜血顿时染红了半截袖子。

第十四章 219

看见坤沙穿上军官服，最高兴的是女军医莎莎。她打趣说：“鸟枪换炮了！要请客！”

第十五章 238

李弥也召见过坤沙，并许诺要为他除掉职务前的“副”字。坤沙不在乎自己的职务带不带“副”字，他觉得这位大长官说的话好像大人哄小孩，并不太以为然。

第十六章 254

特种兵中队长张苏泉奉蒋介石之命来到金三角。他没有想到，从此与金三角结下不解之缘，并将成为金三角的风云人物。

第十七章 267

坤沙不顾炮弹就在自己的前后左右爆炸，一门心思奋力刨着土，终于把张苏泉刨了出来。张苏泉脸上被炸开了一道口子，其他地方并未受伤，而副营长与通讯员刨出来时均已断了气。

第十八章 281

“往后，金三角会乱得很！但乱世出英雄！你们是金三角的希望！千万不要自暴自弃，要看清方向，看好前途，努力去拼杀！你们都是最优秀的军人，但光是军人还不够，还得有点政治头脑，有点管理头脑！”李国辉临行前的这些话坤沙一直记在心里。

第十九章 298

摇身一变成了县太爷的罗兴汉问起了坤沙，李文焕告诉他：“坤沙在我的军里一路晋升，几年前就当上了上校团长……此次在老挝撤军，他带着他团里的几十个掸族官兵跑了，听说也是跑回了金三角。说不定，哪天又能见面了。”罗兴汉听了心里一惊。

第二十章 316

“张苏泉！”，“坤沙！”，一声对喊后，两人都丢下自己的部队，旁若无人地奔向对方，来不及细看彼此的面容，就紧紧拥抱在一起。

这是金三角土地上的一次极其重要的历史性会师。

坤沙十岁时家族惨遭灭门之祸。小坤沙在替身和保镖的掩护下，艰难地躲避着追杀……

第一章

夜色深沉，黑暗笼罩了山野层林、村村寨寨。浓重的雾霭连接着低矮的云团，天地间似乎没有了间隙。白日里争奇斗艳、绚丽多姿的万顷罌粟也随着日落而失去了颜色。

十岁的小土司坤沙走出了土司衙门，刚一掀亮手中的小手电筒，四周山上山下马上响起一片枪声。他身边的保镖坤云一个箭步挡在了他面前。另一个保镖孟翔一伸手就抢过了他手中的电筒，并马上掀熄了。

枪声引发了一声声虎啸狼嚎和一阵阵野猪群狂奔与蛇群飞窜的响动。天地间的一切都让人感到窒息与恐怖。

坤云与孟翔一左一右挟起坤沙就往寨后的山上跑。山路崎岖、曲折，但坤云和孟翔矫健而迅猛，不一会，他们已挟着坤沙来到了后山绝顶的悬崖边。

坤云从身上解下一团绳子，把一头递给了孟翔说：“你先下去，侏侏人应该没在下面设卡。但也说不定，你一发现情况就鸣枪。如果下面没什么情况，我就让少爷下去，你在

下面接着，我殿后。”

孟翔答应了一声就牵着绳子从崖上坠了下去。

坤云和坤沙紧紧抓着绳子，慢慢地往下放，当绳子快放到尽头的时候，他们没有听见来自崖下的枪声，却感觉到手中的绳子轻了，并传来了孟翔在下面轻轻摇动绳子的信号。于是，他们把绳子拉了上来，坤云把绳子的一头系在了坤沙腰上。

悬崖陡峭而滑腻，长满青苔的峭壁上难以立足，坤沙几乎是一路溜下去的。仓惶间，他悲哀地想着：我前面的路永远像这一片悬崖，我的生命系于一根绳子之上，我这一生中的这一根绳子是什么呢？

不一会，他双脚已踩在崖下坚实的石头上。他解下绳子，用力摇了摇。很快，他就摸到了坤云强壮的双手。

他们都松了口气，便摸黑开始赶路。

这是一片人迹罕至的山林，地上满是枯枝败叶，他们深一脚浅一脚地走着。小坤沙老是被绊倒在地，与其说是走路，不如说是连滚带爬。衣服挂破了，皮肉划伤了，不时忍不住发出一声惨叫，一阵呻吟。坤云要背着他走，他又不肯，一直咬牙走在前面。

天蒙蒙亮的时候，眼前终于出现了一条山路，他们不由一阵惊喜。只要上了山路，这路就好走了。

小坤沙猛地奔跑起来。在他就要踏上山路时，却被快步追上的坤云按倒在地，小坤沙一惊，问道：“你干什么？”坤云把他的小脑袋按在地上，说：“你听！”坤沙静下心来，

贴着地面仔细一听，便听到了一阵自远而近奔驰而来的马蹄声，不一会儿，一队荷枪实弹的佻僇人的马队就从眼前的山路上疾驰而过。小坤沙不由吐吐舌头，说了声：“好险！”

坤云扬扬手把孟翔叫到跟前，说：“前面不远就是果敢县城。我们本来打算到了果敢后休息一下，再坐车到仰光。但从目前的情况看，果敢城是进不去了。我们只有继续走小路，走没路的路，走东枝，到瓦城，再从那里搭车到仰光，只要到了仰光，佻僇人就不容易找到我们了。”

孟翔点点头，说：“也只有这样走了。”

坤云拉起坤沙，三人迅速跃过山路，又进入丛林向前走着。

自打见到佻僇人的马队，孟翔的脸色就一直阴沉着。为了掩护他们从后山逃跑，孟翔的哥哥孟霍将自己长得酷似坤沙的儿子打扮成小土司模样，与弟弟孟煊一起从前山强行突围。从佻僇人加强对后山道路的封锁与搜索这一点判断，孟霍“瞒天过海”的计划没有成功，也许孟霍与孟煊以及装扮成小坤沙的侄儿已惨遭毒手。孟翔的心里充满了悲伤与仇恨，坤云知道他的心事，但也无法去开解他。坤沙虽小，但这一夜间发生的事他全看在眼里，他幼小的心里同样充满悲伤与仇恨，只是不知道说些什么。而在这危机四伏的逃生路上也确实不便说些什么，只能默默地、匆匆地赶路。

因为出走时过于匆忙，他们甚至来不及带干粮与饮用水，饿了渴了，只能找些野果野菜生啃。丛林里随处可见的陈年积水他们碰都不敢碰，怕的是这些水有毒，喝了轻则腹泻重则致

命。

就这么走了一个白天，天黑下来后，路越来越难走，坤沙的脚底起了泡，走不动了。坤云在一块大青石上铺了一些树叶，让坤沙躺下来休息，他和孟翔轮流值班放哨，准备天亮之后再继续赶路。

小坤沙的确是太累了，一躺下去，马上就进入了梦乡。直到日上树梢，依然还在沉睡。孟翔几次要叫醒他，都被坤云制止，坤云说：“小土司太可怜了，他什么时候受过这种苦？现在对他来说，唯一的享受就是睡觉，就让他多享受一会吧。”

孟翔起身下了石板，准备去寻些野果，但刚走了几步，便猛地猫下身来，隐在了一棵大树后。坤云看见孟翔的异常动作，忙警觉地向前望去，便看到三个斜背着日式小马枪的佻傚人牵着三匹马正向着大青石的方向走来，他也忙伏下身子，一边隐蔽着一边想着对策。

偏偏这个时候坤沙醒了过来。他睁开眼睛便失声嚷道：“哎呀！天大亮了！”接着又是一声惨叫，原来是他长着血泡的脚重重地踩在石板上，一时痛得他难以忍耐。

坤云想去捂他的嘴巴，却已无论如何来不及了，不远处佻傚人闻声赶了过来，其中一人展开了手上的一幅画像，惊喜地叫道：“这不就是坤沙吗？我还以为波蒙头人让我们来搜索是瞎子点灯白费蜡呢！”

这一瞬间，坤沙已经完全清醒了过来，他咬牙站起身的时候，已将藏在小马靴里的飞镖取在了手中，只见他小手轻轻

一扬，那个拿着画像的佻傥人咽喉已中了一镖，扑通一声栽倒在地上了。另外两个佻傥人还没来得及把肩上的小马枪顺过来，孟翔手中的盒子枪已经先响了，只听“砰！砰！”两声，那两个佻傥人的脑袋先后开了花。

坤云一把抱起坤沙，走向那三匹还愣怔着的马匹。他把坤沙扶上马，一边回头责怪孟翔：“干嘛开枪？用飞刀一样解决他们！”

孟翔一边辩解一边翻身上马：“一时来不及细想！”坤云说：“这三个人肯定是一个搜索组，其他搜索组或是大队人马肯定就在附近，我们现在已经被发现了，只能赶快跑，尽早脱离这个危险区！”

三匹马在丛林中迅速寻路跑了起来，不久，林边出现了一条大道，他们直奔大道，向仰光方向疾驰而去。后面隐隐有枪声，人喊马嘶声传来，他们不再去理会，只是催马快跑。

跑了半个时辰，后面的声响似乎被甩掉了。路上，偶尔能见到一些村落，一些小店，一些行人。他们也发现在村落前面的墙上，树干上，还有一些小店之前，都挂有小坤沙的画像，下面写着悬赏捉拿他的字样。

他们顾不了许多，既来不及细看，也来不及多想，只是一门心思往前跑。他们知道，只要跑出佻傥人的势力范围，他们就得了。

但这路程还有多远？后面肯定有追兵，追兵距离他们多远？他们不知道。

马飞跑着，耳边只有呼啸着的风声，但坤沙一点怯意也

没有，三、四岁的时候，父亲就开始把他抱上马背，在崎岖的山道上疾驰。六、七岁时，他已经敢于独自与烈马周旋。坤云与孟翔的马术也十分精良。但他们一边跑着，一边都还在不停地思谋着使小主人脱险的办法。

一个衣衫褴褛的乞儿与他们擦身而过。坤云眼睛一亮，问孟翔道：“刚才那乞儿你看见了么？”孟翔说：“看见了，与小主人简直是一个模子出来的！”坤云一听，便嚷道：“太好了！”说着掉转马头，追上那乞儿，伸手便把他拽上马背。

那乞儿挣扎着，惊叫着，坤云安慰他道：“我看你聪明伶俐的样子，挺可爱的，想收留你，教你骑马，学武术，怎么样？你不用再沿路乞讨了，以后你会过好日子的！”

乞儿半信半疑：“真的！”

坤云点头表示肯定。

乞儿不再挣扎了，温顺地趴在马上。

日头西斜，马的速度慢慢降了下来。孟翔说：“看来，得歇会儿了。”

坤云问坤沙：“饿了吧？”

坤沙说：“快饿晕过去了。”

乞儿也说：“我也是。”

坤云忧郁地瞪着前方，前方大路两旁，仍然是连绵起伏的群山。

乞儿说：“前面不远有个村子，我在那里呆过，村子里有一个酒楼，酒楼里的菜可好吃了。”

坤云与孟翔对视片刻，同时说道：“那就去歇歇吧。”

乞儿说：“可是，可是在酒楼里吃饭要有钱。”

坤云笑道：“别的我们没有，钱却有大把，去到那里随你吃个够！”

乞儿开心地笑道：“太好了！只要能吃饱，做个饱死鬼比什么都强！”

孟翔一听这话，不觉皱起了眉头。

村子不大，酒楼也不大，但确实如乞儿所说，饭菜可口极了。他们狼吞虎咽一番后，酒楼的老板娘拿出几条水布，让他们到林边的小溪里去洗澡，说是洗了澡好睡觉。

溪水很凉，在毒日头下晒了一天的他们，这个澡洗得惬意极了，坤沙因为脚底还疼，上岸走得慢了些，乞儿在他前面，把他的衣服给穿上了。坤沙正待发作，被坤云按住了：“让他穿吧，反正不管新旧，都是一股臭汗味！”

乞儿穿起坤沙的丝织袍子，得意地旋转着，说：“吃了酒楼里的好饭好菜，穿上这么漂亮的衣服，我又回到从前的日子里去了！”

坤沙问道：“你从前家里很有钱？”

乞儿道：“有很多，可被仇家抢了，家里人也都被杀光了，就我逃了出来。”

坤沙顿时觉得这个乞儿有如自己的兄弟，亲切了好多，他又问道：“那你读过书吗？”

乞儿道：“读过。”

坤沙又问他：“那你知道《三国演义》吗？”

乞儿道：“话说天下大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

坤沙拍手笑道：“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

两个小孩手儿相牵，只觉相见恨晚。乞儿要把坤沙的衣服脱还给他，坤沙不肯，拿起乞儿的衣服穿起来。坤云在一旁见了，上前帮坤沙捉去了那破旧衣服里的虱子，才让他穿了起来。乞儿的衣服太破了，尤其裤裆处烂了一大片，坤沙穿上他的衣服，连小鸡鸡都不时跑出来晃一晃。但坤沙一点不在意，高高兴兴地与乞儿牵手回到酒楼。两人在一张床上聊了一会天，才一起睡着了。

坤云与孟翔都睡不着，他们知道危险仍未过去，心里一直都忐忑不安，不知道什么时候仇人突然而至。他们商量了片刻，还是决定让孩子们休息两个时辰，半夜时分起身赶路。他们自己每人只睡一个时辰，轮流到村子外面放哨。

半夜里，坤云和孟翔叫醒坤沙和乞儿。他们把住店的费用压在床上留给老板娘，然后到马棚里牵出马匹，悄悄离开了村子。

坤沙毕竟还是孩子。在熟睡中被叫醒，心里老大不愿意。边走路，还边打瞌睡。坤云好不容易把他扶上马背，他在马背上东倒西歪。坤云不放心，便同他共骑一匹马。乞儿自己不会骑马，也只好与孟翔共骑一匹马。月亮不知躲到什么地方去了，天黑得伸手不见五指。他们只有一把小手电筒，像鬼火一样起不了太大的作用，路是盘山路，曲折而又高低不平。马儿都走得小心翼翼。坤云急得直骂娘，但却又不敢催马快跑，怕一不小心摔到路边的山沟里去。

不祥的预感一直袭扰着坤云。果然，当天色微明，他们

的行进速度刚刚加快了一些的时候，在离他们不远的后面，隐隐传来了杂沓的马蹄声。

从马蹄声判断，在他们后面的马队不少于二十骑。而这时候出现在他们后面的马队，绝对是冲他们而来的。情况已是十分危急。坤云与孟翔对视片刻，孟翔坚决地说：“事不宜迟，你赶快带他们下马进林子里隐蔽，我带马向前迅跑，引走他们！”说着，他翻身下马，把乞儿抱了下来，推到坤云跟前。

来不及多想了，眼下也只能这么办，坤云与坤沙下了马，带着乞儿向山上跑。

孟翔见他们隐进了林子里，转身分别狠狠地抽了两匹马一鞭，那两匹马一声嘶鸣，撒蹄就跑，孟翔这才翻身上马，同时扬手一鞭，策马向前奔去。

马的嘶鸣显然使后面的马队兴奋起来，隐隐约约的马蹄声顿时清晰而急骤起来。不久，马队就从坤云他们隐蔽的山坡前疾驰而过。坤云数了数，共有二十二骑，清一色侏侏人的马枪队，与昨天在丛林里被他们杀死的三个侏侏人一样的装扮，用一样的武器。

马队过后，坤云站起身来，仔细观察着周围的环境，他发现，他们刚才经过的路，是唯一可以通向山外的路。路两边的丛山密林里，不时传来野兽的嚎叫。坤云明白，带着两个小孩，在这野地里是很难长久坚持下去的。而他们的仇家，德摩土司与波蒙头人，对坤沙家族是非赶尽杀绝、斩草除根不可的，不达目的是决不罢休的。他们会死死地控制住每一处可